

鲁冀管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加强公司内部治理及整改措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1、鲁冀管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8月21日在济宁市兖州区设立鲁冀管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，分公司负责人：贾云峰，经营范围：为总公司总揽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2、2017年10月17日，公司与李显威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太仓冀瑞管业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太仓冀瑞”），注册地为太仓市城厢镇人民南路36号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,000,000.00元，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35,000,000.00元，占注册资本的70%，李显威出资人民币15,000,000元，占注册资本的30%。以上出资额均为认缴，并未实缴出资，出资方式为货币，于2045年12月31日之前完成出资。

3、2017年11月10日，因公司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需

要，公司与李显威签署《股权转让协议》，将所持有的太仓冀瑞管业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太仓冀瑞”）40%的股权以0元价格转让给李显威，之后公司不再拥有太仓冀瑞的控制权，太仓冀瑞由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变更为参股公司。

二、未及时披露原因及整改措施

鉴于以上事项公司董事长以口头方式与其他董事达成一致，均未召开董事会审议该事项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、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、设立分公司应召开董事会会议进行审议。因公司相关经办人在办理以上业务过程中对有关规则理解不到位，对公司有关制度执行不到位等原因亦未及时告知主办券商，导致未及时履行内部审议及信息披露义务，公司的治理工作有待完善，经主办券商及时督导后，公司于2018年2月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补充审议设立鲁冀管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的议案》、《补充审议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》、《补充审议鲁冀管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加强公司内部治理及整改措施的议案》。

公司管理层召开会议并制定具体措施：1、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法律法规；2、认真落实三会制度、内控制度，严格按照公司章程、

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决策程序，信息披露义务；3、加强业务学习，积极参加股转系统、证监局、金融办等单位组织的培训；4、加强内部培训，定期组织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开展相关专业学习、考核；5、经常性开展自查自纠工作，加强公司治理规范。

公司作为公众公司，愿意承担应有的诚信义务，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目前正逐步完善决策程序、持续加强对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其他主要股东、董监高及相关业务人员的培训教育，增进各方沟通交流，积极配合券商督导，杜绝各类违规行为，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，积极维护投资者利益。

公司对广大投资者一直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深表感谢，公司董事会对此事项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并提醒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鲁冀管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2月7日